

## 采 购 需 求

（以下采购需求及评审部分由采购人：广德市林业发展中心 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 2、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投标供应商因未及时勘察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3、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方式联系，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4、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 5、★条款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投标无效；非★条款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后酌情评审。

（一）项目介绍：

全市现有林地面积 195 万亩，松林面积 12.95 万亩，其中马尾松小班 315 个、面积约 3.6 万亩（纯林约 1.3 万亩）。除桐汭街道外，其他乡镇、街道均有马尾松分布，另全市还有大量马尾松散生。

为切实巩固松材线虫病防控成果，实施《广德市松材线虫病防治项目》。本项目由广德市林业发展中心组织采购，分乡镇实施。本次采购内容包括在全市范围常年开展枯死松树清理及安全利用，死亡松树清理计划数量为 2.7 万株（以实际发生为准）；在全市马尾松林集中分布区开展化学防治，控制媒介昆虫种群密度，计划防治松林 10000 亩次（以实际发生为准）。

## **（二）主要服务范围：**

### **1、死亡松树清理**

中标（成交）供应商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3 个月内在广德市全域内，对病（枯）死马尾松立木常年开展即死即清，实现广德市全域马尾松病枯死立木动态清零，所有死亡松树就地就近进行无害化处理。清理疫木采取粉碎（削片）、旋切方式进行处理；**特殊情形需烧毁处理的，需经采购人同意及相关部门批准。**疫木处理后的粉碎（削片）、旋切物料归中标（成交）供应商所有，运输至疫木定点加工企业的安全利用。

#### **a、疫木处理措施：**

##### **（1）粉碎（削片）处理**

对择伐的疫木和采伐迹地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桠进行粉碎（削片），粉碎物短粒径不超过 1 厘米（削片厚度不超过 0.6 厘米）。

##### **（2）旋切处理**

对采伐的疫木进行旋切处理，旋切厚度小于 0.3 厘米。木芯和边角料等剩余物及时粉碎或烧毁、碳化处理。

##### **（3）烧毁处理**

就地烧毁采伐清理的疫木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桠。

### **b、伐桩处理措施:**

采取钢丝网罩处理,使用钢丝直径 $\geq 0.12$ 毫米,网目数 $\geq 20$ 目的锻压钢丝网罩覆盖伐桩,并将钢丝网罩严密围裹固定在伐桩上。

## **2、媒介昆虫防治**

中标(成交)供应商需于2024年5月-8月,在采购人指定的广德市马尾松松林集中分布区防治天牛,控制媒介昆虫种群密度,防治面积为0.4万亩次。

2025年5月-8月,在采购人指定的广德市马尾松松林集中分布区防治天牛,控制媒介昆虫种群密度,防治面积为0.6万亩次。

## **3、服务时间**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23个月止。

## **4、项目要求**

(1)地径低于10厘米的死亡松树,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按国家技术要求进行清理处置,不计入清理数量,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除治费用。

(2)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参照国家林草局印发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要求实施本项目。

(3)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后按照采购人要求配备人员和设备。本项目需配备人员不少于8人(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员、应急救援员、测量员)。如配置人员不能满足项目服务要求,成交人需无条件增加配置,直至满足项目实际需求。

(4)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电子及纸质档案,形成包括但不限于影像、图表、文字等形式的系统资料,并及时储存保管。死亡松树清理过程中,中标(成交)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要求建立“一树一档”档案,按乡镇(街道)分小班汇总统计;媒介昆虫防治过程中,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建立防治记录档案,记录防治作业时间、区域、松林小班号、面积等信息。

(5) 中标（成交）供应商需选用高效低毒、环境友好型药剂按规定时间进行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防治，防治药品必须具有农药三证（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产品标准）。

(6) 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应用地理信息等相关软件进行绘图、测量、定位。

(7) 中标（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现场采集死亡松树清理、处理信息，传输至采购人指定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监管平台（系统）。

(8) 中标（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对山场倒伏松木及枝桠进行标记定位，记录后报送采购人。

(9) 本项目服务时间长、服务范围广、地形地貌复杂、作业难度大、不可预见性强等特点，为了预防和控制项目实施过程中潜在的事故或紧急情况发生，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应急救援管理。

## **5、项目验收**

### **(1) 组织形式**

采购人参照国家林草局印发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要求制定本项目验收方案，组织开展本项目验收工作。

### **(2) 验收时间**

本项目采取分段验收，具体验收时间以采购人确定为准，服务期过半组织中期验收，服务期结束组织竣工验收。

### **(3) 验收标准**

①死亡松树清理：参照国家林草局印发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要求，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检查死亡松树清理情况、核查档案是否完整。

②媒介昆虫防治：参照国家林草局印发的《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2022年版）》要求，核查天牛防治完成情况。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四) 投标人必须提交的证明文件:**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2. 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五) 合同主要条款:**

**1、付款方式:** 本项目按进度支付价款: 采购人按季度根据监理报告, 支付本季度已完成合格工作量金额的 60%; 中期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全额支付已验收合格的全部价款; 竣工验收及审核后, 采购人一次性付清审核后的全部价款。

**2、结算方式:** 本项目以实际发生工作量乘以对应中标 (成交) 单价的方式进行结算。预算金额: 人民币柒佰肆拾万伍仟元整 (¥7405000.00)

最高限价: 人民币柒佰肆拾万伍仟元整 (¥7405000.00)

名称	工程量	最高投标限制单价 (元)	最高投标限制总价 (元)
死亡松树清理	27000 (株)	265 元/株	7155000
媒介昆虫防治	10000 (亩次)	25 元/亩次	250000
合计			7405000

**特别告知:**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和单价超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均为无效标。

**4、合同争议处理:**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者法院裁决。

**（六）服务团队人员的工资、福利、食宿交通等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其他要求：**

1、本项目投标人的报价是根据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人员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管理工作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护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的支出。

2、投标人应现场踏勘，作出自己的判断结论和估价。投标人报价中如有漏项、漏算、少算等内容均视为投标人报价的技术策略并视为默认。成交后，在签订合同时和管理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或工程量增加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经费或索赔的要求。投标人可自行考察现场，综合考虑风险后报价。

3、在服务期限内，若成交人的服务质量未达到采购人工作要求或出现重大事故，采购人有权责令整改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4、在承包期间，发生的一切风险事故和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人自行承担。成交人须承担一切风险事故等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经济损失以及相关费用（含安全事故中的伤、残、亡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等）。